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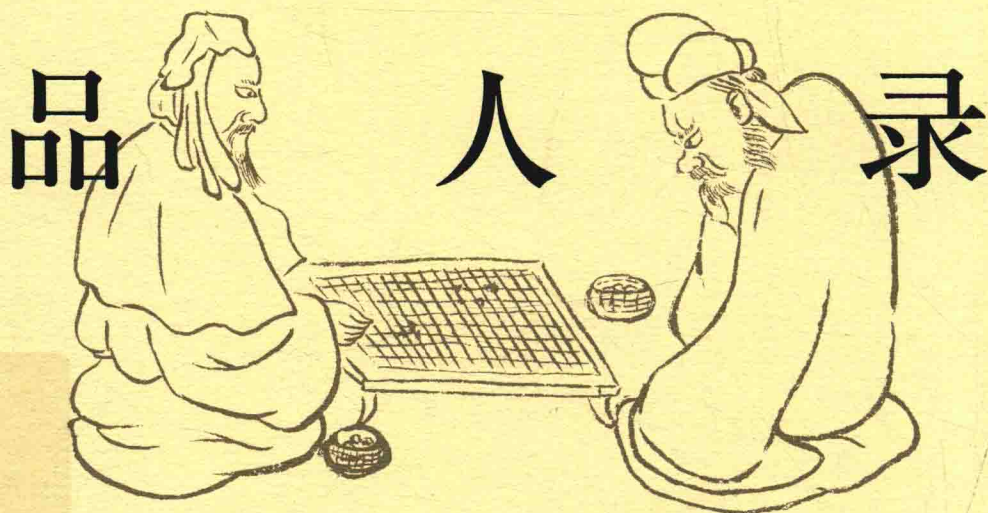
易中天品读中国

Yi Zhongtian Savoring China

Savoring the Personages

易中天

著



易中天品读中国

Yi Zhongtian Savoring China *Savoring the Personages*

品人录

易中天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品人录 / 易中天著. — 上海: 上海文艺出版社,
2017

(易中天品读中国系列)

ISBN 978-7-5321-6472-1

I. ①品… II. ①易… III. ①历史人物—人物研究—
中国 IV. ①K8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20860号

出品人: 陈征

责任编辑: 赵南荣 陈蕾

特约编辑: 周颖

封面设计: 朱镜霖

书名: 品人录

作者: 易中天

出版: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

地址: 上海市绍兴路7号 200020

发行: 杭州果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印刷: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: 11.5

字数: 264千字

印次: 2018年1月第1版 2018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-21,000

I S B N: 978-7-5321-6472-1 / G · 0186

定价: 48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联系021—64386496调换。

目录

项羽

贵族与流氓 / 001

项羽的毛病 / 016

韩信的错误 / 029

刘邦的长处 / 041

项羽之死 / 052

曹操

做能臣，还是做奸雄 / 057

天才与蠢才 / 069

宽容与报复 / 078

几桩谋杀案 / 087

无情未必真豪杰 / 100

可爱的奸雄 / 106

武则天

这个女人不寻常 / 117

大尾巴羊 / 129

血染的皇冠 / 141

左右开弓 / 153

进退两难 / 162

海瑞

屡被罢官的官 / 176

不合时宜的人 / 188

无法医治之国 / 200

难以成功的事 / 217

雍正

如此父子 / 228

如此兄弟 / 244

如此君臣 / 256

如此朋友 / 268

如此皇帝 / 283

如此帝国 / 296

谁是赢家 / 309

文化与人 / 320

关于“大儿孔文举，小儿杨德祖”的正解 / 335

项羽

贵族与流氓

项羽最后还是打败了。他败在了刘邦手里。

成者王侯败者寇。胜了的刘邦人模狗样地当了皇帝，败了的项羽便只好自认倒霉，不但再也当不成霸王，还得去见阎王。

这当然很惨，而且还很窝囊。

说起来，失败这事，原本也并不那么可怕。胜败乃兵家常事么！再说，人生自古谁无死？死不足惜，败也未必可耻。只不过，不是败在别人手里，而是败在刘邦手里，便不免让人想不通。

项羽怎么会败给刘邦呢？项羽是英雄而刘邦是无赖，项羽是贵族而刘邦是流氓。项羽的出身是很高贵的。他的家族，在当时即被称作“名族”。公元前209年（秦二世元年），陈胜起义，天下云集响应，处处揭竿而起。东阳（今安徽省天长县）人杀县令，欲立陈婴为王，陈婴却主张去投靠项氏。他说：“我倚名族，亡秦必矣。”陈婴的不敢为王，主要是胆小怕事，怕当出头的椽子。但他说项氏是名族，威望高，号召力强，却也是事实。事实上项羽一族，是很有些来头的。据史书记载，项，原本是西周时期黄帝后代姁（音“吉”）姓的封国，其

地在今河南省项城县。春秋时，项国被鲁国所灭。后来，楚国灭鲁，就把项地封给了项羽的先人，这一族也就因而姓项。所以，项羽祖籍河南项城，和清末民初的一位风云人物袁世凯是同乡。

封在项地的项氏一族，世代都是楚国的将军。到了项羽的祖父项燕时，运气就不太好了。公元前224年，即秦始皇二十三年，秦将王翦（音“简”）攻破楚国，俘虏了楚王，项燕便只好去做流亡政府的将军，在淮南起兵反秦，结果兵败身亡。项羽自己，则出生在下相，即今江苏省宿迁县。后来，又随叔父项梁逃到吴中，即今江苏吴县。所以，项羽又是江苏人，和江苏沛县人刘邦也算老乡。

想来项羽少时，过的已是破落贵族的生活。不过破落归破落，贵族还是贵族。因此项羽正儿八经地有名有字：名籍，字羽，又字子羽。这也是当时贵族子弟的通例：婴儿出生三个月后，要择吉日剪一次头发，并由其父命名；男孩长到二十岁，女孩长到十五岁，则要举行冠礼或笄（音“基”）礼，由嘉宾取字。有名，意味降生；有字，意味成人。此外还有一系列的权利和义务，但只有贵胄子弟才有，平民子弟是没有的。此外，有了字，就有了尊称，这也是平民子弟没有的。^[1] 项羽有名有字，说明他是贵族，而且举行过冠礼，应该受到社会的尊重。

刘邦的祖上老刘家，可就没有那么显赫了。刘虽然也是姬姓古国（在今河南省偃师县），开国君主是周匡王的儿子刘康公，可是在周贞定王时便已绝封，立国不过百十年，与刘邦一家也八竿子打不着。刘邦的父母，既非当朝重臣，亦非社会贤达，可能连名字也没有。《史记》说刘邦“父曰太公，母曰刘媪”，翻译成现代汉语就是刘大叔

[1] 请参看拙著《闲话中国人》第二章。

刘大妈。大叔大妈当然不是名字，可见是“无名之辈”。

刘邦自己其实也是没有名字的。史书上说他“小字季，即位易名邦”，可见“邦”这个名，是他发迹后才追加的。至于“季”，也不是什么字，而是排行。古人的排行，曰伯仲叔季。伯是老大，仲是老二，叔是老三，季是老四。刘邦的长兄名伯，次兄名仲，没听说还有个叫刘叔的三哥，则所谓“刘季”，便不过就是“刘三”或“刘四”，有点“不三不四”。或者干脆就是“刘小”，和“放牛的孩子王二小”意思差不多。

刘邦的出生，也很可疑。《史记》说，有一次刘大妈睡在湖边上，梦中与神相遇。当时电闪雷鸣，天昏地暗。刘大叔跑过去一看，只见一条蛟龙正在他老婆身上，回来以后就有了身孕，生了刘邦。这显然是开国帝王们都惯用的装神弄鬼手段，目的无非是要证明自己命系于天，君权神授，是不折不扣的“真命天子”。这种伎俩，老早就有人玩过，比如有莘吞薏苡而生夏禹，简狄吞燕卵而生商契，姜嫄踏巨人足迹而生周弃（稷）等等，都不过是“野合”的伪饰之辞，也是对夏商周三代始祖的神化，我在《中国的男人和女人》一书中已有破译。诸位如有兴趣，不妨找来一看。

先圣既已作出表率，后人自然不妨效法，反正不会有人傻乎乎地去做实证研究的。不过，不吹牛还好些。一吹，就会露出马脚，反倒让人疑心刘大妈这个小儿子，没准竟是个“野种”。《史记》说刘邦相貌奇特，“隆准而龙颜”。这当然原本是要证明刘邦是“真龙”，但岂非恰好反过来证明他和他爸他哥长得都不像？像谁呢？这就只有刘大叔知道了。反正刘大叔当年肯定看到了什么，但可以肯定看到的不是“龙”。史料证明，刘大叔对他这个来历不明的小儿子并不怎么喜欢，也从来就没有把他当成什么“龙种”，反倒常常说他是“无赖”。如果刘大叔真的看到了那条龙，似乎就不该持这种态度。

刘大叔既然并不当真把刘邦看作自己的儿子，对他的教育和约束也就不太认真。除了骂他“无赖”，不如刘二勤勉外，其他都很放任。^[1]于是刘邦从小就好吃懒做，游手好闲，也不怎么把家里的钱当钱，就连本朝太史为他作传时，也不得不承认他“好酒及色”，“不事家人生产作业”。大约那时他整天不过是在到处闲逛，或在酒店里和一些同样不三不四的男女吃吃喝喝，打情骂俏，其实是个混混。后来，总算谋了个“泗水亭长”的差事。秦制，十里为亭，十亭为乡，则亭长比村长高半级，比乡长低半级，是个相当于公社生产大队长的基层干部，而且还是试用的。这种差事，算不得官，只能算是吏，而且是小吏。权不大，事不少；好处不多，麻烦不少，一般体面人家子弟不屑于做，老实巴交的庄户人家又做不了，最合适刘邦这样的痞儿和混混去做。刘邦当了亭长以后，除发明了一种竹皮冠，装模作样地戴在头上外，倒是没有什么官架子，依然嬉皮笑脸，吃喝嫖赌，而且经常在酒馆里打白条赊酒吃。刘大妈心疼她这个小儿子，常常去帮他还酒债，而且总是加倍地还钱。于是刘邦在乡里乡间，便博得一个“大度喜施”的美名，很有些人缘。

[1] 补注：此处有争议。

扣在刘邦头上的“无赖”帽子，语出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。汉九年，未央宫成，刘邦对其父云：“始大人常以臣无赖，不能治产业，不如仲力。”可见，刘父说刘邦“无赖”，是事实。

有读者认为，此处之“无赖”，是“无所依赖”之意。因为刘邦其人游手好闲，不务正业，没有“赖以为生”的职业或手艺，故谓之“无赖”。据此，他们认为我的说法是“以今解古”，属于“硬伤”。

其实，无赖还可以理解为“才无可恃”，例见《史记·张释之冯唐列传》刘宋裴骃《集解》引张晏注。何况“始大人常以臣无赖”句下，《集解》亦引晋灼注云：“或曰江淮之间谓小儿多诈狡猾为‘无赖’。”可见“无赖”一词，并非只有“无所依赖”一解；古人之所谓“无赖”，也有“地痞流氓”的意思。

实际上，以上三种解释对刘邦都很合适。他少时既没有正当职业（无所依赖），又没有手艺才能（才无可恃），还有些厚颜无耻（多诈狡猾）。谓之“无赖”，应无问题。

这就多少和项羽有些相似。项羽和刘邦，少年时都不是什么听话守规矩的乖孩子，只不过大约项羽是个纨绔而刘邦是个地痞而已。《史记》说项羽“学书不成，去学剑，又不成”^[1]。项羽的叔叔项梁便很有些恼怒，因为贵族是很重视子弟教育的。项羽说，学会了写字，不过可以记下别人的名字，有什么用？学会了剑术，也不过战胜一人而已，不值得学。要学，就学可以战胜千万人的。项梁想想也有道理，就教他兵法。项羽这才大喜。不过，学得也不认真。略知其意后，就不肯再深入了。于是就连兵法，项羽也没有学完。

世界上的事总是这样。一个人，如果后来成了个人物，则他小时候的优点固然是优点，即便是缺点也无妨看作优点。刘邦、项羽的不爱读书学习，自然都成了“胸有大志”的表现。的确，学术学术，学问只是术，不是道。道不是可以学得来的。治学者学问再多，也只能为人臣。得道者学问再少，也可以为人君。就拿陈胜来说，学问也不多吧？却有“鸿鹄之志”，这才喊出了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”的话。历史上有哪个学问家喊出这句话呢？没有。学问多的人都不敢造反。敢造反的，即便有点文墨，也充其量是个“不第秀才”。“坑灰未冷山东乱，刘项原来不读书。”这话说得并不错。

所以刘邦、项羽这两个不学无术的家伙，便都有和陈胜一样的念头。秦始皇游会稽山时，项梁带了项羽去看热闹。谁知项羽一看，便脱口而出：“彼可取而代也！”吓得项梁连忙捂住他的嘴巴。刘邦因为

[1] 补注：此处标点有误。

李蓬勃先生指出，在古汉语中，去，是离开的意思，而不是前往。比如“去长安”，古意是“离开长安”。中华书局标点本《史记》断句为“学书不成，去学剑，又不成”，容易造成误解，以为是说他“学书不成，又去学剑”。其实项羽是“学书不成，就放弃了；后来学剑，也没学成”。因此，《史记》这段话，应断句为“学书不成，去；学剑，又不成”。中华书局标点有误；我照录，也错了。

替政府办差，去过咸阳，看到秦始皇的排场，也曾喟然叹息说：“嗟乎，大丈夫当如此也！”现在想来，那时候人的思想也真是“解放”，这样该杀头的话也敢讲出来。当然，项羽是脱口而出，刘邦则多半是私下里嘀咕（此亦为刘邦不如项羽英雄的证明），但敢想，就不易。这大概因为中央集权的专制体制真正建立以前，人们的思想相对还是比较活跃的。何况那时你争我夺已经多年，秦始皇的江山也是从别人手上夺来的。那么，和尚摸得，我摸不得？这皇帝你嬴政当得，我刘邦、项羽就当不得？显然，只有当不当得上的问题，没有想不想当的问题。所以后来蒯通才敢对已经当了皇帝的刘邦说：那时节，磨快了刀子想干陛下这营生的人，多着哪！刘邦听了，也只是笑一笑，因为他知道蒯通说的是实情。

不过，如果我们把陈胜、项羽、刘邦三个人的话放在一起比较一下，还是能品出不同的味道来。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”，充满了挑战性。而且挑战的对象，已不仅是秦王朝，而是命运，因此有一种不认命、不信邪的精神，也因此在三说之中格调最高。至今我们读到“壮士不死即已，死即举大名耳”这样的句子，内心还很是崇敬。一个用贾谊的话来说是“瓮牖绳枢之子，氓隶之人，而迁徙之徒也”的人，能说出如此不凡的话，是很让人敬佩的。陈胜的失败，主要在于太没文化，因而在突如其来的胜利面前，完全不知所措，以为自己真为命运所垂青，不知真正的、最后的胜利其实来之不易，结果只做了六个月的王，便身首异处、一败涂地了，正所谓“其兴也勃焉，其亡也忽焉”。但他在不公正命运前的奋起一搏，却像流星一样照亮了天空。虽然短暂，却也辉煌。

项羽的话，则充满英雄气概，说得干脆利落：“彼可取而代之！”那口气，就像囊中取物一样。在项羽眼里，那位统一了全中国的“始

皇帝”也没什么了不起，甚至只配称作“彼”，而且随随便便就可取而代之。这是自信，也是自大。自信使他成功，自大使他失败。不难看出，项羽说这话时，是不动脑筋的，也是不计后果的。那家伙（彼）怎么个就可“取而代之”呢？万一取代不了又怎么办呢？这可没想过。他想到的只是要去取代和可以取代。这正是项羽的可爱处，也是他的可悲处。

刘邦的话就没有那么气派了，有的只是一个流氓无赖对大富大贵的垂涎三尺。“大丈夫当如此也！”换句话说，就是有能耐的人要过就过这样的日子。但不能如此又怎么样呢？大约也只好算了。这当然一点也不英雄，然而却也实在。正是因为这份实在，刘邦才由小到大、由弱到强，一步一个脚印地登上了皇帝的宝座。从审美的角度讲，我们当然更欣赏陈胜和项羽；但从现实的角度讲，我们又不能不承认刘邦是成功者。

的确，刘邦是实用主义者，项羽则是性情中人。

关于刘邦的实用主义，我们后面还要细讲，但现在其实已不难看出。当刘邦说“大丈夫当如此也”时，他的目的是很明确的，就是要像秦始皇那样活得像个人样儿。至于怎样才像个人样儿，则不甚了然。其实，直到他真的当了皇帝，也还仍不知皇帝是怎么回事和如何当法。丞相萧何为他建未央宫，立东阙、北阙、前殿、武库、太仓，他看了还发脾气，说：“天下匈匈苦战数岁，成败未可知，是何治宫室过度也！”以至萧何解释说“天子以四海为家，非壮丽无以重威”时，他才释然。又比如刘邦初得天下时，与群臣宴饮，也仍然和在沛县小酒馆里一个德行。大家都狂嚼滥饮，喝醉了就大呼小叫，打打闹闹，完全不成体统。直至叔孙通制定了礼仪，御前设宴，自诸侯王以下，

一个个都震恐肃敬，行礼如仪，刘邦才喜不自禁余味无穷地说：老子今天才晓得当皇帝还真他妈的过瘾！可见先前是不晓得的。他说要活得像秦始皇一样，也只不过是说要活得体面排场一点而已，和阿Q睡在土谷祠里做的“革命成功梦”境界差不太多，都是羡慕那份荣华富贵。不同的仅在于，阿Q见过的最大世面不过是赵太爷钱举人的排场，刘邦则见到了皇帝的仪仗，所以刘邦的目标要定得“高”一些。

项羽看重的却不是荣华富贵，而是英雄业绩。也就是说，他更看重的不是结果（如此），而是过程（取代）。他不是要取代了以后怎么样，也没想到取代了以后会怎么样，而只是要去取代。的确，对于一个真正的英雄来说，战斗本身是要比胜利更令人神往的。“马思边草拳毛动，雕盼青云睡眼开”，哪个英雄愿在无所事事中消磨自己的一生呢？既然有事可干，那就干吧！别管是干什么，也别管干了以后会怎么样！

这正是性情中人的思路和做派。

最能表现出项羽这一性格的，是他兵败垓下之时。在这生死存亡的最后一刻，他惦记着的是什么呢？是那位名叫虞的美人和那匹名叫骓的骏马。这个有名的霸王别姬的故事是大家都熟知的：夜色已经深沉，四面都是楚歌，王的帐内点起了巨大的蜡烛，帐外燃起了通明的火把。我们的少年英雄饮尽杯中之酒，起身慷慨悲歌：“力拔山兮气盖世！时不利兮骓不逝！骓不逝兮可奈何！虞兮虞兮奈若何！”这最后一句翻译过来便是：小虞啊小虞啊，我可拿你怎么办啊！一个身经百战的三军统帅，一个威震天下的盖世英雄，此刻痛心的不是他的功亏一篑，痛惜的不是他的功败垂成，而是心爱的骏马美人无从安排。他也不考虑怎样才能转败为胜，转危为安，不考虑怎样才能冲出重围，东山再起，可见他一开始就没怎么把那最后的胜利当回事。

胜利与否既然并不重要，则重要的便是战斗本身。在率领八百骑兵冲出重围又在阴陵迷失道路后，项羽毅然引兵东向，期与汉军做最后一决。其时他的身边，已只剩下二十八骑了。然而他的斗志，却也昂扬到了极点。于是项羽决定最后再扮一次酷。他对随扈将士说：我自起兵以来，已经八年，身经七十余战，所当者破，所击者服，从来就没有打败过。这一回，大概是天要灭我了！那好，我就为诸位痛痛快快地再打他一回。一定要打他个缺口，一定要斩他个将领，一定要砍倒他的旗帜，看看是我不会打仗，还是天要灭我。说完，大呼驰下，汉军人马望风披靡，敌将人头纷纷落地。项羽笑了。他回过头来得意地看着将士们说：“怎么样？”扈从将士一起拜倒在地，异口同声地说：“如大王言。”

这就真是孩子气得可以！谁都知道，垓下之战，是楚汉相争的最后一次战役，也是决定最后胜负的关键一战，是不折不扣的“决战”。然而身为统帅的项羽，想到的却不是决战，而是快战。用他自己的话说，就是“今日固决死，愿为诸君快战”。也就是说，痛痛快快地打一仗，速战速决，尽快了结。

的确，诚如王伯祥先生所言，快战和决战是不一样的。决战有胜负难分、一决雌雄的意思，也就是还有求胜的想法。快战则只求痛快于一时，不过逞强示勇而已，完全不计后果。作为统帅，是应该取“决战”呢，还是应该取“快战”呢？当然是前者，因为“胜败乃兵家常事”。战场上的事，瞬息万变，谁也不可能在开战之时即稳操胜券，只有打起来再看。所以，即便兵临城下，敌强我弱，危在旦夕，也不能轻易放弃胜利的希望。苟如此，则没准真能杀开一条血路来。兵法有云：“投于亡地然后存，陷之死地然后生。”依此，则楚军也仍有反败为胜的可能。然而项羽似乎不想再打下去了。也许，打了七十

多仗，他已经累了。也许，有这七十多仗的战无不胜，他觉得已经够本了。是啊，他原本没把那天下王位太当回事。他只想能够英武豪雄地痛快一生，也只想在退出战场退出人生时有一个精彩的谢幕，能最后再痛快一回。

既然如此，那就让他痛快吧！

刘邦就不会这么傻。

与项羽的战无不胜一路凯歌相反，刘邦一直都不怎么顺。当然，刘邦也不是没打过胜仗。秦都咸阳是他攻下的，秦王子婴是向他投降的。按照当初的约定，“先入咸阳者王”，刘邦原本理所当然地应该为天下之主，至少也该当一个关中王。但是怎么样呢？还不是只好将咸阳拱手相让，一任项羽去烧杀抢掠，自己则忍气吞声地去当汉中王。显然，在那个弱肉强食的年代，有实力才有发言权。刘邦实力不如项羽，因此虽然有“道义”（先入关中，灭秦受降，约法三章，秋毫无犯），也只好闭上自己的嘴巴。

的确，如果个顶个地进行比较，刘邦处处不如项羽。不但家族背景有天壤之别，便是个人素质也不可同日而语。项羽“力能扛鼎，才气过人”，攻城则城池皆破，杀敌则敌胆尽丧。刘邦会干什么？就会喝酒嫖女人。在整个举兵灭秦和楚汉相争的过程中，没有一个计谋是他自己想出来的，也没有一座城池是他自己亲自指挥攻下来的。他唯一的本事，就是问张良、韩信、陈平他们：“为之奈何（可怎么办呢）？”可以说，同项羽相比，刘邦一点能耐本钱也没有。难怪项羽会在骨子裡看不起刘邦了：这种东西，也配和我争天下？

说起来刘邦成为领袖，至少开始时有一半是运气和侥幸。二世元年，陈胜起义，天下震惊。各地方豪杰一哄而起，云集响应，“诸郡县

皆多杀其长吏以应陈涉”，夺县自立成为一时之时髦，刘邦所在的沛县也不例外。然而杀死沛县县令以后立谁为主却成了问题。依地位、资历、人望，似乎应该立萧何或曹参。萧何是沛县狱掾，曹参是沛县主吏，都是有一定社会地位和行政能力的人。然而萧曹两人都是文吏，比较胆小怕事，心想这领头造反弄不好可是杀头灭族的罪，还是让那天不怕地不怕的痞儿无赖刘小去干为好。万一事败，咱充其量不过是个“胁从”，当不了“首恶”。由是之故，刘邦这才当了沛公。

这个看起来偶然的事件其实有着必然。萨孟武先生说过，在中国历史上，夺帝位者不外两种人。一种是豪族，如杨坚、李世民是。一种是流氓，如刘邦、朱元璋是。文人是没有份的。文人既不敢起这个心，也没那个力。即便参加造反起义，也只能攀龙附凤，跟在豪族或流氓的屁股后面，当个军师，做个幕僚，出点主意，使点计谋，断然是当不了领袖的。所以楚汉双方的首领，只能是豪族项羽和流氓刘邦，不会是萧何、曹参，也不会是范增、张良。

文人为什么当不了造反皇帝呢？因为造反起义，争夺地位，说穿了，是一场豪赌，非有天大的胆子不可。这个胆子，又与本钱有关。本钱特大的敢赌，一无所有的也敢赌。豪族敢赌，是因为本钱大，输得起。流氓敢赌，则是因为没本钱，输不怕。不就是失败了没好果子吃吗？自己本来就没吃过好果子。干他一下，没准还能捞他两个吃吃，岂不赚了一票？《水浒传》里写吴用策动阮氏三雄造反，阮小七便说：“若能勾受用得一日，便死了开眉展眼。”因此但凡有此类机会，真正一无所有的流氓无产者都是像干柴一样一点就着的。干吗不去？不去白不去。

文人可就要三思而行了。文人都是聪明人，而聪明人从来就成不了大气候。聪明人遇到事情，往往想法比较多，想得也比较细。等